



181520341620

正本

TH/JSBG(T)-040



H2310054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H2310054

委托单位: 威海元晟电子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

山东天弘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

Quark 夸克


高清扫描 还原文档


检测结果报告

委托单位	威海元晟电子有限公司		
联系人	李鹤	联系方式	13563181181
任务地址	威海市经区国泰路-103-1号	来样方式	采样
采样日期	2023年10月10日	检测日期	2023年10月10日~2023年10月13日
样品名称	污水		
检测结论	<p>所测项目结果符合 GB 21900-2008《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》表 2 标准要求，同时符合 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B 级标准要求。</p>		
说明	/		



批准: 李霞 

审核: 李孟 

编制: 卫红芳 



一、污水检测结果报告单

样品名称	污水	样品编号	H202310076		
样品状态	玻璃/聚乙烯瓶装无色无味透明液体	样品数量	2 (各约 1L)、1 (约 500mL) /1 (约 1L)		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名称	标准编号	主要检测设备	检出限	
悬浮物	重量法	GB/T 11901-1989	电子天平 FA2004	4mg/L	
氨氮 (以 N 计)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	0.025mg/L	
总磷 (以 P 计)	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	0.01mg/L	
石油类	红外分光光度法	HJ 637-2018	傅里叶变换红外分光光度计 IRAffinity-1s	0.06mg/L	
判定标准	GB/T 31962-2015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B 级 GB 21900-2008《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》表 2				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要求		单项判定
			GB/T 31962	GB 21900	
废水总排口	悬浮物, mg/L	6	≤400	≤50	符合
	氨氮 (以 N 计), mg/L	1.20	≤45	≤15	符合
	总磷 (以 P 计), mg/L	0.35	≤8	≤1.0	符合
	石油类, mg/L	0.47	≤15	≤3.0	符合
说明	/				

—本报告结束—







Quark 夸克

高清扫描 还原文档

注 意 事 项

- 1、报告无我中心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2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3、未经我中心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印报告（全文复印除外）。
- 4、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中心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对检测报告中可能存在的瑕疵，发现后请尽早与我中心联系，我中心将于接到信息后及时确认和更正。
- 6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7、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有效；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。
- 8、标注*符号的检测项目不在 CMA 认证范围内、分包检测。
- 9、报告中由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和数据，我中心不对其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
单 位 信 息

名 称：山东天弘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威海市四方路 118-1 号

邮政编码：264200

电 话：0631-5322009

网 址：<http://www.c-icc.cn>

